

十四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参加西安交通大学的西安交通大学西交采招（2022）294创新港19号楼前沿科学技术研究院修缮工程三期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西安交通大学西交采招（2022）294创新港19号楼前沿科学技术研究院修缮工程三期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建筑业；承建企业为西安赛鹏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1人，营业收入为32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0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西安赛鹏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28日